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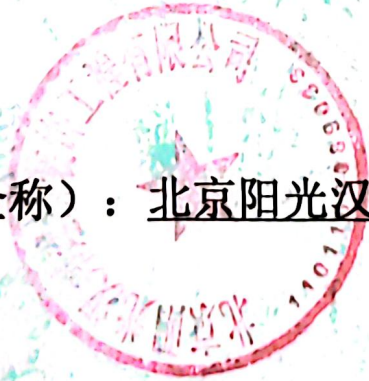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工程名称：综合楼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外墙粉刷；围墙修缮及食堂改造

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阳光汉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

第 1 节 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

法定代表人：刘宗明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附马庄 341 号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阳光汉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超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兴桥大街 1 号南楼 201 室

发包人为建设综合楼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外墙粉刷；围墙修缮及食堂改造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综合楼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外墙粉刷；围墙修缮及食堂改造

工程地点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

工程内容：综合楼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外墙粉刷；围墙修缮及食堂改造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京财教育指[2021]2018 号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综合楼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外墙粉刷；围墙修缮及食堂改造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04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01 月 02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1467579.31元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壹佰肆拾陆万柒仟伍佰柒拾玖元叁角壹分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（不含税）：10604.09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不含税）：2255.9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0.00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.00元

.....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王美丹； 职称：项目经理；

身份证号：130705199202231828；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/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171865473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171865473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 (2018) 0155300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四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（盖单位章） 承包人：北京阳光汉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明刘宗（签字或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李超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3年12月1日

2023年12月1日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中学